金門縣111學年度國中學術性向複選評量鑑定防疫相關措施1110511版

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，為確保學生安心參與資優鑑定複選評量以及保障學生權益，請學生及家長務必配合下列鑑定注意事項及防疫相關措施：

壹、國中學術性向語文類複選評量

一、複選日期：111年5月14日(星期六)

二、複選地點：金門縣立金湖國民中學

三、防疫相關規定如下：

	不得參與鑑定	一般參與鑑定
對象	以下對象應配合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規定在家或指定地點，不得參加施測： 1.鑑定當日為確診者(含醫院收治或無症狀、輕症居家照護或防疫旅館隔離者) 2.居家隔離	通過初選評量且未有左列之情形者
配套	1.上述之對象請填寫補測驗申請暨切結書(附件一)並提供衛生單位開立相關證明繳交至**承辦學校**安排補測驗事宜。 2.於111年5月28日下午進行補測驗(相關規定及詳細日程另行公告) 3.補測驗以一次為限。	1.配合酒精消毒、量測體溫其額溫37.5度以下且全程戴口罩者使得進入校園（如額溫超過37.5度，進行補測驗)。 2.在教室內不交談。 3.施測期間如有發燒或有咳嗽、腹瀉、嗅覺異常或呼吸道症狀等疑似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相關症狀之學生，通知家長速帶學生就醫並將就醫結果回報承辦學校。(學生進行補測驗) 4.不開放查看試場及家長休息區。

貳、國中學術性向數理類複選評量

一、複選日期：111年5月15日(星期日)

二、複選地點：金門縣立金城國民中學

三、防疫相關規定如下：

	不得參與鑑定	一般參與鑑定
對象	以下對象應配合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規定在家或指定地點，不得參加施測： 1.鑑定當日為確診者(含醫院收治或無症狀、輕症居家照護或防疫旅館隔離者) 2.居家隔離	通過初選評量且未有左列之情形者
配套	1.上述之對象請填寫補測驗申請暨切結書(附件一)並提供衛生單位開立相關證明繳交至**承辦學校**安排補測驗事宜。 2.於111年5月28日上午進行補測驗(相關規定及詳細日程另行公告) 3.補測驗以一次為限。	1.配合酒精消毒、量測體溫其額溫37.5度以下且全程戴口罩者使得進入校園(如額溫超過37.5度，進行補測驗)。 2.在教室內不交談。 3.施測期間如有發燒或有咳嗽、腹瀉、嗅覺異常或呼吸道症狀等疑似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相關症狀之學生，通知家長速帶學生就醫並將就醫結果回報承辦學校。(學生進行補測驗) 4.不開放查看試場及家長休息區。

附件一

本表請繳交至鑑定承辦學校

金門縣111學年度國中學術性向資賦優異鑑定複選

(實作評量)評量補測驗申請暨切結書

□**鑑定前符合不得參與鑑定對象**

因本人_____於111年____月_____日，被_____單位，匡列為_____對象，須進行隔離至111年_____月_____日，致無法參加111年5月___日本縣國民中學學術性向_____類資賦優異鑑定複選評量，申請補測驗。(請檢附衛生單位開立相關證明)

如無法於鑑定當日(前)提供相關證明，請於111年5月20日前提供，相關證明倘有不實，願自負相關法律責任，並取消複選鑑定應試資格(鑑定結果不予採計)。

□**鑑定當日經承辦學校量測體溫超過37.5度或疑似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症狀者**

評量證號：

學生姓名：　　(簽章)

學生法定代理人：　　(簽章)

承辦學校核章：

此致 金門縣政府教育處

中華民國　　111　　年　　月　　日